

2024 年度重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

主管部门（公章）：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项目负责人：郭文彬

填报人：林万林

联系电话：25551745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2017 年初，根据深圳市有关做好反诈骗宣传的工作要求，区委区政府领导高度重视，在有关部门的大力支持下，盐田公安分局迅速组建成立蓝马甲反诈骗专业宣传队。自成立以来，蓝马甲队伍围绕分局的工作部署，以“提高辖区居民的防范意识，保障人民群众的财产安全”为目标，全方位、多层次在全区范围内开展反诈宣传工作，实现了2017-2024 年诈骗警情连年下降。据统计，今年以来分局共接电诈及关联犯罪警情 716 起，同比下降 16.06%，共受理电诈及关联犯罪案件 725 宗、同比下降 25.86%。主要工作如下：

（1）常态化开展反诈宣传工作。反诈中心组织各派出所蓝马甲因地制宜，线下采取宣讲培训、入户宣传、走访门店、定点宣传、派发单张、张贴海报、悬挂横幅、播放音频等形式，线上依托微信群、朋友圈等多媒体平台，有的放矢开展各项联合性精准宣传活动，提升辖区群众防骗意识。2024 年度开展线下集中宣传 487 场，派发宣传单张 74349 张、悬挂张贴横幅海报 3237 份；面对面、点对点的走访宣传 19748 次，其中走访社区 16489 次、企业 1843 次、三小门店 986 次、工地 142 次、学校 97 次、广场 74 次、工厂 43 次、银行 27 次、商超集市 25 次、机关 19 次、医院 3 次，入户 29361 户，覆盖宣传人数共计 236670 人次；转发微信反诈推文 13137 次，电视媒体发布视频报道 1 次，报纸媒体发布图文报道 3 篇，报送省厅采用反诈短视频 1 条。

（2）综合发力，多渠道开展专项宣防行动

牵头开展“涉酒店”专项宣防活动，通过制定《关于开展盐田区酒店旅业反诈专项宣防工作方案》，与各相关单位、行业协会协同开展从业人员培训、入住旅客防骗宣讲，印制并派发《重点诈骗类型防骗告知书》，全区66家酒店和12家短租公寓的6532间客房均张贴防骗告知书，有效压降涉酒店电诈警情。

通过研判分析全区各街道电诈发案特点，划出重点区域、群体，因地制宜推出“一街道一专题”专项宣防行动，指导并推动各街道针对辖区内重点区域和群体开展多措并举的反诈宣防集中攻坚活动，各街道相关区域、群体高发态势均不同程度缓解。

同时，针对区机关、事业单位内部工作人员和辖区老年人群体，充分发挥区机制办统筹优势，组织区机制办成员单位集中开展针对内部工作人员的“星火燎原”、老年群体的“银发守护”专项宣防活动，相关警情分别同比下降23%、37%。

（3）精准劝阻，成功拦截42宗诈骗

今年以来，反诈中心牵头各派出所，在不断提升拦截效率的同时，筑牢反诈“防骗墙”，携手各派出所和辖区银行网点，线上、线下协同发力，成功拦截电诈案42宗，为群众避免了797.23万元人民币的经济损失。

（4）充分发挥线上宣防的效率优势，开展“进圈入群”工作。

反诈中心开展每日警情监测、倒查，剖析不同类型诈骗手法

以及防范要点，结合发案实际，制作警讯式海报214张、反诈剖析案例98个，发动区机制办成员单位、各派出所将以上素材最大限度“进圈入群”，将反诈知识指数级广泛传播，有效提升反诈宣防的效率及覆盖面。

（5）创新形式，制作反诈宣传视频。

今年以来，反诈中心联合分局公关力量，牵头制作反诈宣传短视频8个，从结合真实案例剖析刷单返利、冒充公检法、网络交友、冒充客服等多发高发典型诈骗手法着手，深入浅出讲解识骗防骗知识，通过建立的区级反诈宣传平台广泛传播。其中《校园防骗指南之冒充公检法类》短视频被省厅新媒体政务账号采用，在抖音、快手、微博和微信等多平台同步发布，彰显盐田公安反诈宣传形式创新战果。

（6）统筹开展专项工作。

今年以来，按照省厅、市局党委工作部署，以全警反诈工作机制为抓手，围绕本职工作实际，全面落实各项反诈任务指标：一是分管局领导与分局各单位主要负责人签订《防范电信网络诈骗责任书》，切实加强内部人员的防范意识；二是印制《致学生家长一封信》，组织蓝马甲派发到辖区每位学生手上，通过“小手拉大手”将反诈知识送到辖区家长手上；三是下发《关于针对涉及京东金融产品诈骗警情开展专项反诈精准宣传活动的通知》

《关于组织开展全民反诈百日宣传活动的通知》《关于进一步加强年终岁末各项反诈宣传工作措施的通知》等文件要求，及时组织前往辖区内写字楼、工厂、大型商超、公园、广场等人员密接

场所对易受骗群体开展精准宣传，梳理辖区高发诈骗区域和类型，有针对性制作高发警情警示单、反诈海报及预防指南等宣防物料，并针对重点商圈、酒店旅业、会务场所开展针对性宣传工作，组织公司财务人员召开专题培训，加强景点周边相关宣传工作、对酒店开展宣传工作“回头看”。

2.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2024 年我分局聘请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项目共投入资金 300 万元，实际支出 297.52 万元，执行率 99.17%。

（二）项目绩效目标

本项目的绩效目标内容与年初编报的绩效目标保持一致，年度总体目标为通过组建成立蓝马甲反诈骗专业宣传队，预防和减少诈骗案件的发生，控制诈骗警情，实现反诈骗宣传活动覆盖率 90%；阶段性目标为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始终确保一周七天，每天均有三分之二以上宣传力量在岗在位，针对辖区特点开展精准宣传。按照这个方向，通过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的组建，深入推进反诈骗宣传工作，全面提升辖区居民自身防骗能力。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自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成立以来，全体蓝马甲队员紧紧围绕分局领导的工作部署，以“提高辖区居民的防范意识，保障人民群众的财产安全”为目标，为考核评价该项目投入资金与目标完成情况，考核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合同服务质量，按财政部门要求，分局 2024 年将“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纳入部门预算重点

绩效管理并编制预算绩效目标，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300 万元。资金支出、项目管理 297.52 万元，执行率 99.17%。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 绩效评价原则。我分局根据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要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实施条例，按照《深圳市盐田区财政局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贯彻落实方案》（深盐财〔2019〕161 号）的工作安排，结合市对区绩效考核要求及盐田区预算绩效管理实际，坚持绩效评价四大原则：一是科学规范原则；二是公开公正原则；三是分级分类原则；四是绩效相关原则。

2. 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

我分局以项目资金分配、管理和使用的绩效情况为核心，以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理念和思路，按照“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绩效”设计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解释及评价要点
绩效 指标	决策 指标 (18 分)	项目 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立项程序规范性	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绩效 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是否将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项目工作任务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

			绩效指标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过程指标 (20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资金管理	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项目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资金到位率
			预算执行率
			资金使用合规性
	组织 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产出 指标 (32分)	数量 指标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盐田区公安分局财务管理制度以及盐田区反诈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
			盐田区公安分局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质量 指标	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各单位队员下社区开展反诈骗宣传次数
		时效 指标	校园安全月大型宣传活动场次
			开展反诈骗宣传每年参与人次数**人/次以上。
	成本 指标	宣传覆盖率	每年大型宣传活动场次**次
			反映宣传覆盖的社区范围
	效益	经济	大型宣传活动进行质量
			反映宣传活动的宣传效果
	成本 指标	专用设备购置成本节约率	反诈预警及时性
			反诈预警时效 10 分钟
	效益	经济	反映项目购置专用设备成本节约率
			不适用

指标 (30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预防和减少诈骗案件的发生率同比下降	考核项目实施可能引起情况。对项目的实施能减少诈骗警情的则为优；诈骗警情数量与上年数持平，群众感到满意则为良好；诈骗警情明显上升，则为劣。群众安全感满意度由抽样调查测量而得。
		加强群众反诈骗意识降低案发率	考核项目实施可能引起情况。对项目的实施能加强群众的反诈意识，降低群众财产损失则为优；能保持反诈宣传力度，维持活动质量则为良好；不能有效加强群众反诈骗意识，则为劣。群众反诈骗意识由抽样调查测量而得。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不适用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群众对反诈宣传满意度	考核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的满意率。通过抽样调查得出。

3. 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 (1) 考核蓝马甲专业反诈骗队队员下社区开展反诈骗宣传次数、校园安全月大型宣传活动场次数是否能达到年初绩效目标；
- (2) 考核蓝马甲队员在全区小区门口、各大商场、海边栈道等

人流密集场所反复播放反诈音频；前往辖区公司、工地等企事业单位开展反诈宣讲培训；前往学校上、放学学生及家长必经路段进行反诈宣传的覆盖率及效果；（3）通过每日梳理辖区警情，指导蓝马甲队员每案必回访，重点安抚受害者情绪，考查群众对蓝马甲队员的满意度及群众安全感系数，并对新型诈骗手法扩散告知，形成全区同步防范，阻止新型诈骗进一步蔓延。通过蓝马甲力量潜移默化的影响下，考核项目的实施能否通过扩大宣传范围，可持续影响提高群众反诈骗意识。完成情况按照优秀（100%-80%）、达标（80%-60%）、不达标（60%-0%）三档合理填写实际完成值。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我分局作为该项目的评价主体根据财政部门的年度重点评价要求或本单位管理需求，从年度项目中筛选评价对象，通常优先选择资金规模较大、实施周期较长、社会关注度高的项目。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等有关文件，结合项目特点设计评价指标体系：一级指标涵盖投入、过程、产出、效益等维度；二级指标细化至预算执行率、目标完成度等；三级指标则量化到具体数据点。在分析环节，定量与定性相结合方式，计算关键指标达成率（如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预算金额*100%）。评价小组依据分析结果撰写报告，报告初稿与项目执行部门充分沟通、对存疑内容复核修正；评价结果的应用将作为下年度预算安排、政策调整的重要参考。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该项目预算资金总额为 300 万元,实际支出为 297.52 万元,执行率 99.17%。建立“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有利于深入推进反诈骗宣传工作,全面提升辖区居民自身防骗能力,预防和减少诈骗案件的发生,减少居民的财产损失,构建“全民反诈、全社会反诈”治理格局。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意义重大,是建设高效、责任、透明政府的重要举措,是完善公共财政管理体制、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的现实需要。我分局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高度重视,以月、季度为单位推进执行率,将质量理念和绩效理念融入财政预算管理全过程,逐步建立以绩效目标的实现为导向,以绩效评价为手段,以结果应用为保障,以改进预算管理、优化资源配置、控制节约成本,贯穿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结合项目指标体系评价和支出执行结果分析,该项目 2024 年绩效评价得分为 98.9 分,评价等级为优。

2024 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						
预算类型	一般公共预算						
主管部门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实施单位	深圳市公安局盐田分局 (部门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	300	297.52	10	99.17%	9.9

	其中： 当年 财政 拨款	300	300	297.52	—		—	
	上年 结转 资金				—		—	
	其他 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预算资金投入，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始终确保一周七天，每天均有三分之二以上宣传力量在岗在位，针对辖区特点开展精准宣传。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预防和减少诈骗案件的发生，控制诈骗警情，实现反诈骗宣传活动覆盖率 90%。			完成项目预算资金投入，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始终确保一周七天，每天均有三分之二以上宣传力量在岗在位，针对辖区特点开展精准宣传。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预防和减少诈骗案件的发生，控制诈骗警情，实现反诈骗宣传活动覆盖率 90%。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决策 指标 (18 分)	项目 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立项依 据充分	立项依据 充分	3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立项程 序规范	立项程序 规范	3	3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绩效目标合理	绩效目标合理	3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绩效指标明确	绩效指标明确	3	3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预算编制科学	预算编制科学	3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资金分配合理	资金分配合理	3	3	
	过程指标 (20分)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4	4	
		预算执行率	大于 90%	99.17%	4	3.9	
		资金使用合规性	资金使用合规	资金使用合规	4	4	
		管理制度健全性	管理制度健全	管理制度健全	4	4	
		制度执行有效性	制度执行有效	制度执行有待加强	4	3	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水平有待提高。加强反诈蓝马甲专业团队人员培训，提高反诈宣传能力。
	产出指标	各单位队员下社区开展反诈骗宣传次数	2600 人次	2600 人次	8	8	

标 (32 分)	质量 指标	宣传覆盖率	100%	100%	8	8	
	时效 指标	反诈预警及时性	≤10 分 钟	10 分钟	8	8	
	成本 指标	专用设备购置成本 节约率	≤2%	2%	8	8	
效 益 指 标 (30 分)	经济 效益 指标	不适用					
	社会 效益 指标	有效预防和减少诈 骗案件的发生率同 比下降	下降 2%	下降 25.86%	15	15	实际效益指标 值大于年度目 标值，提高了 项目的社会效 益。
	生态 效益 指标	不适用					
	可持 续影 响	不适用					
	满 意 度 指 标	社区群众对反诈宣 传满意度	>85%	90%	15	15	
总分					100	98. 9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1. 立项必要性。以“提高辖区居民的防范意识，保障人民群众的财产安全”为目标，全方位、多层次在全区范围内开展反诈宣传工作尤为重要，当前诈骗警情形势严峻，深化推进反诈宣传工作是进一步提升反诈工作成效，切实改善我区社会治安形势的重要抓手。

2. 依据充分性。根据市公安局关于组建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的通知要求，组建一支 42 人的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

3. 绩效目标合理性和绩效指标明确。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项目建立合理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包括项目支出执行、产出、效益指标。项目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4. 预算编制规范性、资金分配合理性。该项目 2024 年预算严格依据《预算法》及财政部门预算编制相关要求，年初通过项目预算编制可行性分析，符合部门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与上级批复的绩效目标一致。项目资金年度预算 300 万元，执行金额 297.52 万元，全部用于我辖区反诈宣传工作，资金分配合理，符合相关文件要求，相关程序合规、预算编制规范、绩效目标、实施方案可行

（二）项目过程情况

该项目纳入年度预算，年初预算安排 300 万元，实际支出为 297.52 万元，执行率 99.17%。资金到位及时，资金的支出严格

按照分局关于财务管理相关规定，不存在序列项目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超标准支出等情况。该项目由治安管理大队组织实施，机构健全、分工明确，有关项目严格按照分局财务相关制度、规定执行。深圳市保安服务有限公司每月能按合同相关规定，提供 42 人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队员的服务。

2024 年度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项目各季度预算执行情况表
(单位: 万元)

季度	年度预算资金 (万元)	累计支出 (万元)	执行率
第一季度	300	146.16	48.72%
第二季度		222.17	74.05%
第三季度		295.25	98.41%
第四季度		297.52	99.17%

(三) 项目产出情况

1. 产出数量完成率

各单位队员下社区开展反诈骗宣传次数：全年完成 2600 人次；通过蓝马甲多形式、多样化的反诈骗宣传活动，能提升辖区群众防骗意识，从而显著降低诈骗案件的案发率。

2. 质量达标率

我分局通过该专项资金投入：(1)宣传覆盖率，指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2)大型宣传活动进行质量，指标值良好，全年实际完成值 100%，能保证宣传活动蓝马甲队员实际到岗人

数，提高宣传力度，扩大宣传覆盖面，营造社会共建共治共享格局。

3. 成本达标率

建立成本动态监控，实现专用设备购置成本节约率 2%，提高了预算资金使用的经济性和效率性。

4. 完成及时性

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针对辖区特点开展精准反诈骗宣传的完成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实际完成值为 100%，能在指定时间内完成指标。

（三）项目效益情况

我分局通过该专项资金投入：（1）有效预防和减少诈骗案件的发生率，2024 年受理电诈及关联犯罪案件 725 宗、同比下降 25.86%。（2）通过组建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加强群众反诈骗意识。可防性诈骗案发案率降低，指标值有效加强，实际完成值为 100%。（3）通过反诈蓝马甲专业团队投入，我辖区群众对反诈的满意度达 90%，为“平安盐田”建设贡献反诈力量。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2024 年，反诈宣传工作走深走实。今年以来，省厅、市局各项反诈宣传工作任务接踵而至，为全力遏制辖区电信网络诈骗案件的高发态势，按照分局领导的工作部署，盐田公安分局紧紧围绕“精准灌溉”模式，组织各派出所全力开展反诈宣传工作，通过全员推广“国家反诈中心”APP、“一户一告知”扫楼入户宣传、反诈宣传“开学第一课”、线下各类大型宣传活动等

行动，全面提升辖区群众防骗意识和防范能力，构建“全民反诈、全社会反诈”治理格局。

（一）树牢绩效意识，进一步用好预算资金。牢牢把握“服务大局、服务基层、服务职工”的使用方向，谋篇布局，与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结合起来，科学编制预算，提供精准服务，持续优化支出结构，强化支出绩效管理。

（二）规范资金收缴管理。对于未能按照原定计划支付的结余款项及时与上级财政部门协调沟通并上缴资金，全面了解资金统筹政策调整的新变化，准确把握政策尺度，持续优化资金使用效能。

（三）增强分局机关财务部门的统筹组织能力。发挥经费服务保障能力水平，通过《深圳市预算绩效评价工作规程》，进一步明确预算绩效评价工作流程和具体工作做法，为我分局开展绩效评价提供操作指引。通过《深圳市财政委员会预算绩效管理内部控制办法（试行）》加强内部控制、增强风险防范意识、明确职责分工等方面做出了规定，进一步加强绩效管理内部控制。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反诈工作合成作战力度不够。从部门联动上看，区里各相关职能部门对反诈宣传防范教育工作重视度不够，未深刻认识到自身需要承担起职能范围内的反诈工作主体责任，从而没有推动反诈宣传工作落地，没有从根源上改变公安一家唱独角戏的局面，造成工作的被动。从内部协同上看，涉诈案件警情分析研判与防范打击工作协同程度不足，需要逐步建立起涉诈案件警情

的数据库，定期梳理涉诈重点类型、受骗高发社区和易受骗重点人群，基层派出所宣传防范开展未能与当前的集中高发类型诈骗的打击治理同步进行，造成宣传效果不足。从宣防力量上看，辖区社区民警工作任务繁重，目前反诈宣传工作的主要力量集中在蓝马甲身上，而派出所负责宣传的蓝马甲队员数量，难以满足辖区近 25 万居民反诈宣传的需要，亟待新增人员配置经费人民币，扩大蓝马甲反诈骗宣防队伍。

（二）反诈宣传工作效果不明显。当前的反诈宣传主要依靠还是传统的宣传手段，内容主要侧重于诈骗手段和识别技巧的介绍，内容单一，缺乏针对性，且社会组织未在思想上对反诈宣传工作的认识，大多都停留在表面，并没有切实有效的具体行动，或只有阶段性、选择性的落实，反诈宣传工作往往难以真正落到实处，形成长效机制；加上目前的反诈宣传的警力短缺、经费不足，现有的宣传渠道无法覆盖到所有需要宣传的人群，导致信息传递效果不佳，未真正达到使群众“入脑入心”的目的，宣传效果并不明显。

（三）反诈宣传力量工作效能不高。今年省厅、市局下发的各类工作任务较多，反诈宣传队员疲于应付上头的工作任务，面对繁重的工作量，无法因地制宜、有的放矢，做到“精准”发力、“精准”宣传。目前，蓝马甲存在薪资低、身兼多职、工作强度大等问题，导致队伍流动性大、工作积极性下降，影响队伍发挥最大工作效能。

（四）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的资金控制方面。2024 年度蓝

马甲反诈骗专业队投入资金 300 万元，实际支出 297.52 万元，经费控制率为 99.17%，经费控制情况有待加强。

七、有关建议

一是进一步完善反诈宣防工作机制。反诈中心将继续牵头区反诈联席办加强反诈宣传专班力量，建立并完善每日一提醒、每周一调度、每半月一通报、每月一专项的“四个一”工作机制，并以此为基础，每月定期组织召开区联席专题会议，压实区里各部门的主体责任。同时，建立领导进社区挂点机制，推动领导带头下沉社区，不定期走访社区，拉近与社区居民的关系，挖掘培养分局相关领域人才，积极向上级、兄弟单位学习交流，定期组织反诈研讨沙龙，群策群力，营造新媒体领域创新、创作热烈氛围，制作并发布一批反诈短视频、文章、新闻媒体报道作品，打造盐田反诈新名片。

二是进一步建立精准宣传策略。总结以往警讯式海报创作经验，按实际情况不断推陈出新，提供辖区群众喜闻乐见、重点突出的反诈素材，继续发动区机制办成员单位、各派出所利用微信群、朋友圈等线上载体，充分发挥线上宣防高效的特点，进一步加强反诈宣防“进圈入群”工作，加快形成线上反诈宣传矩阵，提升再宣传再教育的频次，不断扩大反诈宣防的覆盖面，筑牢线上反诈防线，实现社区反诈宣传全覆盖。

三是进一步加强反诈宣传队伍建设。积极联络区内机关单位、企业和社区，更大范围地发动群防群治力量参与到反诈宣传工作，在现有组建 7 支反诈专业团队的基础上，针对盐田辖区的

实际情况，动员社会组织建立起 6 支反诈志愿者队伍，并在 50 人以上的企业工厂、学校、医院和大型商超等选配 1 至 2 名兼职宣传员，构建起全方位的反诈宣传队伍新格局，统筹组织开展全区反诈宣传工作。通过定期组织学习培训、开展岗位交流历练、完善奖励金申报机制，不断提升反诈宣传队伍能力并激发工作积极性，同时依托区 131 机制办，压实各成员单位主体责任，充分发挥职能优势，壮大全区宣传力量，形成全民反诈新格局。辖区各企事业单位要充分利用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加大宣传力度，可以通过短视频、公众号等新媒体平台，根据不同受众特点制作一批有趣的反诈动画和视频，在互联网平台和户外公共区域进行投放传播；同时，社区、学校、医院等人员密集场所设立反诈宣传栏，定期举办反诈知识竞赛、反诈讲座，开展流动宣传活动，增加公众参与反诈宣传的积极性，扩大宣传覆盖面。

四是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和执行控制率。在项目前期立项时加强立项资金需求的论证，提高资金分配的测算精准度，确保资金预算指标与年度目标值相符。同时对资金支付的过程中进行有效监控，每季度对预算执行进行成本控制分析，确保资金按计划支付。完善绩效目标管理，年度终了或项目结束时，通过对上年度绩效评价分析，为下年度资金安排和服务优化提供依据。

反诈宣传工作任重道远，各单位唯有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持之以恒、合掌发力，从源头治理、综合治理入手，齐心协力，将反诈工作渗透到辖区的各个角落，强化日常宣传，积极营造良好的社会舆论氛围，提高辖区人民群众的防范仪式和识别能力，强

化反诈宣传覆盖面及工作举措成效，筑牢防诈“安全墙”，切实保障人民群众财产安全。

附件 1

评分结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分数权重	得分	指标说明	评分依据	扣分原因
决策(18)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	评价要点: ①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深圳市反诈行动计划和政策要求; ③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项目是否与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1. 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0.6 分); 2. 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项目立项符合深圳市反诈行动计划和政策要求 (0.6 分); 3. 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0.6 分); 4. 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0.6 分); 5. 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项目与部门内部相关项目未重复 (0.6 分)。	无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四级指标	分数 权重	得分	指标说明	评分依据	扣分原因
		立项 程序 规范 性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	评价要点： ①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项目的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项目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集体决策。	1. 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1分）； 2. 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项目的审批文件、材料符合要求（1分）； 3. 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项目事前经过必要的集体决策（1分）。	无
						评价要点： ①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项目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1. 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项目有绩效目标；（1分）； 2. 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具有相关性（1分）； 3. 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项目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1分）。	
						评价要点： ①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项目是否已经过必要的集体决策。	1. 已将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项目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分数权重	得分	指标说明	评分依据	扣分原因
		指标明确性				①是否将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项目工作任务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作任务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1分）； 2.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1分）； 3.与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1分）。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3	评价要点：	1.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1分）； 2.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项目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1分）； 3.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项目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0.5分）； 4.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项目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0.5分）。	无
						①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项目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项目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项目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资金分配合理性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3	评价要点：	1.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项目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1.5分）； 2.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项目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无
						①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项目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四级指标	分数 权重	得分	指标说明	评分依据	扣分原因
		性				②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项目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1.5分)。	
过程 (20)	资金 管理	资金 到位 率	资金到位率	4	4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资金到位率得分=资金到位率*4分	无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 执行 率	预算执行率	4	3.9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预算执行率得分=预算执行率*4分	本年度预算执行率99.17%,扣0.1分
		资金 使用 合规 性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4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盐田区公安分局财务管理以及盐田区反诈骗专项资金使用管理规定的规定;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盐田区公安分局财务管理以及盐田区反诈骗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1分);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	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分数权重	得分	指标说明	评分依据	扣分原因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项目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⑤资金使用是否监管到位。	手续(1分); 3.符合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项目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1分); 4.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0.5分); 5.资金使用监管到位(0.5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4	评价要点: ①盐田区公安分局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1.盐田区公安分局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2分); 2.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分)。	无
	组织实施	制度执行有效性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3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管理规定; ②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项目各项补贴申报及审批通过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1.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1分); 2.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1分); 3.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各项补贴申报及审批通过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1分); 4.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项目实施的有关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有待提高。	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水平有待提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分数权重	得分	指标说明	评分依据	扣分原因
						④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实到位（1分）。	
产出 (32)	产出数量	各单位队员下社区开展反诈骗宣传次数	2600人次	8	8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完成数量。	数量达标得分=开展反诈骗宣传次数达到2600人次或以上人次得满分(8分),否则依据扣分。	无
	产出质量	宣传覆盖率	100%	8	8	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宣传覆盖率=(实际宣传覆盖面积/本年度计划宣传覆盖面积)×100%。	质量达标率得分=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项目各类补贴奖励审核发放准确率×8分。	无
	产出时效	反诈预警及时性	≤10分钟	8	8	实际完成时间: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项目实施单位进行反诈预警的时效(10分钟内)。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蓝马甲反诈骗专业队项目开展预警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10分钟内)。	1.与计划完成时间进度完全匹配(5分) 2.偏离预期设定的时间进度: (1)时间进度偏离不大,有合理理由(3分) (2)时间进度严重滞后,无合理理由(0分)	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分数权重	得分	指标说明	评分依据	扣分原因
	产出成本	专用设备购置成本节约率	≤2%	8	8	反映项目开展过程中购买专用设备成本节约率。	产出成本达标得分=购买专用设备成本节约率×8分。	
效益(30)	社会效益	有效减少诈骗案件的发生率	下降2%	15	15	项目的实施是否降低了辖区诈骗案件的发生率。	诈骗案件发生率同比大于2%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无
		群众满意度	>85%	15	15	评价人民群众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群众满意度大于等于85%，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无
合计				100	98.9			

